**2021年第四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项目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财政局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根据奉节财行[2022]10号，岩湾乡2021年第四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项目财政补助资金1.3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部门资金主要用于全乡2021年第四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项目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**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**

2021年度关于第四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项目已到位1.3万元，全部调入岩湾乡财政办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**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**

2021年度关于第四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项目资金执行数1.3万元，执行率100%，主要针对全乡党龄40年以上、符合条件的老党员进行100/120/140元每月的生活补贴。

**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2021年第四季度，岩湾乡严格按照县级“七个一”标准，推进项目高质量建设，提高了资金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该产业实施后，该项目给予全乡第四季度党龄40年以上、符合条件的老党员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（1）数量指标。补助37人次；补助金额1.3万元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补贴覆盖率为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补贴及时率100%。

**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（1）社会效益。提升老党员生活补贴。

**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老党员满意度为10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